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度股份	股票代码	0006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南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51 号(北门)		
电话	010-66237897		
电子信箱	zhidugufen@genimous.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535,730,420.61	3,461,502,093.27	3,461,502,093.27	-5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476,890.89	225,156,134.87	89,470,454.47	-1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101,424.73	37,999,942.45	52,547,389.27	2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535,517.42	-106,011,135.08	-106,011,135.08	376.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5	0.1764	0.0701	-1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5	0.1764	0.0701	-1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0.06%	2.38%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824,280,696.15	5,083,663,848.57	5,083,663,848.57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97,434,096.13	3,850,908,479.46	3,850,908,479.46	3.8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对持有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电器”)11.5%的股权、持有的深圳智度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信基金”)23.07%的认缴出资份额判断为对被投资单位没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反映,2021 年半年度仍按照该方法核算。该等处理未考虑公司对上述被投资单位存在的重大影响之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被投资单位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有权力向被投资单位委派董事、监事候选人,且国光电器的两位非独立董事(非智度股份公司提名),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被智度股份增补为非独立董事,并该等两位董事同时担任智度股份、国光电器的董事长、副董事长。鉴于此,公司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对国光电器的权益性投资应作为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惠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库再名成员,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被智度股份增补为非独立董事。鉴于此,公司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对惠信基金的权益性投资应作为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5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8%	343,161,823	0		
智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1%	83,088,573	0		
新天世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36,803,000	36,803,000		
杨方	境内自然人	2.47%	31,551,000	31,551,000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22,245,967	0		
上海易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2,519,000	12,519,000	冻结	12,519,000
上海开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思月异3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9,402,67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9,148,99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8,195,243	0		
胡明兰	境内自然人	0.58%	7,431,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智度集团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2、除此之外,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智度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83,088,573 股,持股比例为 6.51%,其中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4,983,945 股。2、股东胡明兰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7,431,200 股,持股比例为 0.62%,其中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5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 2020 年度对持有的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电器”)11.5%的股权、持有的深圳智度惠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信基金”)23.07%的认缴出资份额判断为对被投资单位没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反映,2021 年半年度仍按照该方法核算。该等处理未考虑公司对上述被投资单位存在的重大影响之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的规定,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被投资单位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有权力向被投资单位委派董事、监事候选人,且国光电器的两位非独立董事(非智度股份公司提名),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被智度股份增补为非独立董事,并该等两位董事同时担任智度股份、国光电器的董事长、副董事长。鉴于此,公司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对国光电器的权益性投资应作为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惠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库再名成员,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被智度股份增补为非独立董事。鉴于此,公司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对惠信基金的权益性投资应作为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飞	境内自然人	46.96%	238,548,313	178,911,235	质押	83,700,000
黄静	境内自然人	9.43%	47,894,729			
马军	境内自然人	2.86%	14,520,431	10,945,323		
舟山飞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14,122,488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2.23%	11,338,845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99%	10,095,443			
深圳宏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3,735,218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71			
诺德基金-兴业银行-深圳市招商国协壹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国协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08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实际控制人马飞先生持有公司 46.96%股份,股东黄静女士持有公司 9.43%股份。马飞先生与黄静女士系配偶关系。2、股东马军先生持有公司 2.86%股份,马军先生与马飞先生系兄弟关系。3、舟山飞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78%股份,马飞先生和马军先生分别持有飞驰投资 33.0002%和 2%的股权。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杨燕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528,906 股外,还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09,939 股,合计持有 11,338,845 股。2、孙慧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6,6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88,843 股,合计持有 10,095,443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计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飞荣达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在佛山南海具体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现代化的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引进先进的生产制造设备及相应人员,提升连接片、液冷板、电池复合材料上盖等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导电、热管理、轻量化零部件产品以及储能系统组件、储能系统防护结构件等储能系统零组件的生产能力,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和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的产业布局,产品覆盖范围及覆盖率将进一步提升,对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推动在储能和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布局,加大对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等市场的投入,提高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及盈利水平,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2、公司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775.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0.90 元/股,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158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7 日上市。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 506,361,948.00 股增加至 507,941,948.0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80.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2.48 元/股,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3、公司于 2019 年 2 月通过收购及增资取得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 55%的股权,其目被收购以来经营一直较为稳健。2022 年 4 月,由于公司看好昆山品岱的长期发展前景,计划提升持股比例,进一步加强双方的业务协同性,加之昆山品岱原股东徐海先生因私人原因计划退出。公司综合考虑徐海先生的个人需求以及公司经营发展的规划,鉴于昆山品岱在热管理等领域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较高的市场竞争力及产品优势,尤其超薄风扇设计生产技术国内行业领先;特种散热器的研发、设计及生产技术已获得多家主流通讯设备厂商的认可,并开始批量交付,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经各方友好协商后初步决定,计划由公司以自有资金 5,027.29 万元收购徐海先生及其实际控制的上海凯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昆山品岱 27.93%股权。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 5,027.29 万元收购徐海、凯厚合计持有的昆山品岱 27.93%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昆山品岱 82.93%。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昆山品岱电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 30,727,147.88 元收购昆山品岱股东张志伟、江苏比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山升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昆山品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昆山品岱 17.07%的股权,并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由 82.93%增加至 100%,昆山品岱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马飞

2022 年 8 月 25 日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荣达	股票代码	3006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燕	马蕾	
电话	0755-86083167	0755-8608316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 栋 9F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 栋 9F	
电子信箱	frdzq@frd.cn	frdzq@frd.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22,713,741.89	1,207,273,689.02	4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825,066.52	71,598,399.53	-1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995,114.82	4,733,657.03	-1,55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833,025.97	18,957,482.86	1,00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2.91%	-4.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04,886,356.69	5,529,342,533.80	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96,450,839.33	2,461,000,822.06	-2.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飞	境内自然人	46.96%	238,548,313	178,911,235	质押	83,700,000
黄静	境内自然人	9.43%	47,894,729			
马军	境内自然人	2.86%	14,520,431	10,945,323		
舟山飞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14,122,488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2.23%	11,338,845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99%	10,095,443			
深圳宏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3,735,218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71			
诺德基金-兴业银行-深圳市招商国协壹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国协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08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实际控制人马飞先生持有公司 46.96%股份,股东黄静女士持有公司 9.43%股份。马飞先生与黄静女士系配偶关系。2、股东马军先生持有公司 2.86%股份,马军先生与马飞先生系兄弟关系。3、舟山飞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78%股份,马飞先生和马军先生分别持有飞驰投资 33.0002%和 2%的股权。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杨燕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528,906 股外,还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09,939 股,合计持有 11,338,845 股。2、孙慧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6,6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88,843 股,合计持有 10,095,443 股。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度股份”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51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参会监事 3 名,监事肖欢先生通讯表决,其他监事现场表决。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婷女士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37)。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董事会查询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的股东持股情况,获悉股东杨方先生违反其所做承诺减持公司股票。经公司董事会依法多次发函以及短信、电话的方式询问、核实,但截至目前均未能得到杨方先生实质性回应。

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1、减持前的持股情况

减持前,杨方先生持有公司 31,551,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7%。

2、减持情况

经查询登记在中登公司的股东持股情况,公司董事会注意到股东杨方先生在 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0 日期间,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减少了 17,559,900,其减少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

二、违反承诺情况

公司股东杨方先生在向公司申请办理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时作出承诺:“如本人所持智度股份的全部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解除限售手续并上市流通,则自本人所持智度股份的股票上市流通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智度股份股票”。

根据上述承诺,杨方先生应于其所持股份实际接触限售手续并上市流通之日(即 2022 年 7 月 6 日)至 2023 年 1 月 5 日期间不得转让公司股票。杨方先生在前述自愿锁定期间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减少违反了其上述承诺。

三、处理情况

1、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主动、持续关注股东承诺的履行情况,并在查询中登公司下发的 2022 年 7 月 29 日、2022 年 8 月 10 日两期的股东名册时,注意到杨方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减少了 17,559,900,其减少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8 月 12 日、8 月 16 日、8 月 17 日、8 月 19 日、8 月 22 日、8 月 24 日通过发函以及多次短信、电话的方式向杨方先生进行核查,提示其减持违反承诺,督促其停止减持,同时要求其向公司详细说明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但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均未能得到杨方先生实质性回应。

2、后续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杨方先生尽快就其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进行说明并及时进行公告。同时,公司将保留采取一切必要合法措施的权利,以保证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持续关注相关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的处理进展,督促股东严格遵守其所做承诺。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8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赵南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任职董事会秘书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赵南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6237897

传真:010-66237715

邮箱:zhidugufen@genimou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51 号(北门)

邮编:100031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附件:赵南先生简历

赵南先生,1986 年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广州博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网易集团)。现任广州市智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智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州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 年 7 月,赵南先生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赵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51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5 名,参会董事 5 名,董事陈志峰先生现场表决,其他董事通讯表决,公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陆宏达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37)。

(二)《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公司董事长陆宏达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6237897

传真:010-66237715

邮箱:zhidugufen@genimou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51 号(北门)

邮编:10003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二)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 8 月 27 日

附件:简历

赵南先生,1986 年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广州博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网易集团)。现任广州市智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智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州智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 年 7 月,赵南先生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赵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300602 证券简称:飞荣达 公告编号:2022-069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飞荣达	股票代码	3006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燕	马蕾	
电话	0755-86083167	0755-8608316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 栋 9F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 1 栋 9F	
电子信箱	frdzq@frd.cn	frdzq@frd.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22,713,741.89	1,207,273,689.02	4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825,066.52	71,598,399.53	-1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995,114.82	4,733,657.03	-1,55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833,025.97	18,957,482.86	1,00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2.91%	-4.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04,886,356.69	5,529,342,533.80	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96,450,839.33	2,461,000,822.06	-2.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飞	境内自然人	46.96%	238,548,313	178,911,235	质押	83,700,000
黄静	境内自然人	9.43%	47,894,729			
马军	境内自然人	2.86%	14,520,431	10,945,323		
舟山飞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14,122,488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2.23%	11,338,845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99%	10,095,443			
深圳宏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4%	3,735,218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混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71			
诺德基金-兴业银行-深圳市招商国协壹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国协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08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7%	1,867,6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实际控制人马飞先生持有公司 46.96%股份,股东黄静女士持有公司 9.43%股份。马飞先生与黄静女士系配偶关系。2、股东马军先生持有公司 2.86%股份,马军先生与马飞先生系兄弟关系。3、舟山飞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78%股份,马飞先生和马军先生分别持有飞驰投资 33.0002%和 2%的股权。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杨燕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528,906 股外,还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09,939 股,合计持有 11,338,845 股。2、孙慧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6,6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88,843 股,合计持有 10,095,443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经 2022 年第一次